潼玉府发〔2025〕1４号

重庆市潼南区玉溪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玉溪镇防溺水联防联控工作方案》的通 知

镇内设机构、事业单位，镇直各单位，各村（社区）：

《玉溪镇防溺水联防联控工作方案》已经镇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重庆市潼南区玉溪镇人民政府

2025年8月12日

玉溪镇防溺水联防联控工作方案

1.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为指导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。从源头上防范化解溺水风险，健全完善防溺水工作联防联控机制，全面落实监管责任，保障人民生命安全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1. 工作目标

实现宣传教育全覆盖，警示标志全覆盖，隐患排查全覆盖，监管监控全覆盖，全方位构筑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的安全网，坚决遏制溺水伤亡事故的发生。

1. 建立“两员两报”信息沟通机制

（一）巡逻员队伍组建：由镇干部、村干部、志愿者等组成巡逻队，划分巡逻区域，明确巡逻职责。重点加强对江河、湖泊、水库、池塘、沟渠等危险水域周边的日常巡逻，尤其是在节假日、周末、午后等溺水事故高发时段。巡逻员配备必要的防护设备和通讯工具，如救生衣、口哨、对讲机等，确保在发现险情时能够及时采取措施并报告。

（二）劝导员职责落实：劝导员由熟悉当地情况、责任心强的人员担任，主要负责对在危险水域附近逗留、玩耍、游泳的人员进行劝导和制止。对不听劝阻的，及时记录相关信息并报告给相关部门处理。通过面对面宣传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，向群众普及防溺水知识和安全常识，提高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。

（三）隐患报告制度：巡逻员和劝导员在巡逻过程中，如发现水域存在安全隐患，如警示标志损坏或缺失、防护设施破损、水域周边环境存在危险因素等，要及时填写《防溺水安全隐患报告表》，上报至镇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办公室接到报告后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核实，并安排责任单位限期整改。整改完成后，进行复查验收，确保隐患彻底消除。

（四）险情报告制度：一旦发现溺水险情或溺水事故，巡逻员和劝导员立即拨打110、120等急救电话，并第一时间向镇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。报告内容包括险情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溺水人员情况等。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，采取必要的救援措施，如利用救生设备进行救援、呼喊周围群众协助救援等，为救援工作争取时间。镇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接到报告后，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赶赴现场进行救援和处置，及时向上级部门报告事故情况，积极做好事故善后工作。

1. 工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：成立以镇长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各相关部门负责人、各村（社区）书记为成员的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。各村（社区）成立相应的工作小组，明确专人负责，确保防溺水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明确职责分工：

学校：负责学生的防溺水安全教育，通过主题班会、家长会、发放宣传资料、签订责任书等形式，向学生和家长宣传防溺水知识，增强学生和家长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。加强学生在校期间的管理，严格执行请假制度，对缺课学生及时与家长联系，了解学生去向。组织开展防溺水应急演练，提高学生的自救互救能力。

派出所：将防溺水工作列入公共安全防范工作的重要内容，加强对溺水事故多发水域的治安巡逻，及时制止和查处危险涉水行为。在接到溺水报警后，迅速出警，协助开展救援工作，维护现场秩序，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溺水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。

卫生院：制定溺水救援医疗应急预案，配备必要的医疗急救设备和药品。在接到溺水救援通知后，迅速组织医护人员赶赴现场进行救治，开辟绿色通道，确保溺水人员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。定期组织医护人员到学校、社区开展急救知识培训，提高群众的急救能力。

水利部门：加强对河流、水库、堤坝等水利设施的安全管理，设置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，定期进行巡查和维护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在水位上涨、水流急等危险时段，加强对水域的管控，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域。配合相关部门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活动。

各村（社区）：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对辖区内的水域进行全面排查，建立隐患台账，设置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，安排专人进行巡逻。加强对村民的宣传教育，提高村民的安全意识。及时掌握辖区内学生的动态，加强与家长的沟通联系，督促家长履行监护责任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教育：通过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微信公众号、抖音等媒体，广泛宣传防溺水知识和安全常识，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和参与度。在学校、社区、村庄、集市等场所张贴宣传标语、悬挂横幅、发放宣传资料，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。组织开展防溺水知识讲座、主题演讲、征文比赛等活动，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防范能力。

（四）全面排查隐患：定期组织对辖区内的江河、湖泊、水库、池塘、沟渠等水域进行全面排查，重点检查警示标志、防护设施是否完好，水域周边环境是否存在危险因素等。对排查出的隐患，建立台账，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，确保隐患及时整改到位。

（五）加强应急处置：制定防溺水应急预案，建立应急救援队伍，配备必要的救援设备和物资。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。提高应急处置能力。在发生溺水事故时，迅速启动应急预案，组织开展救援工作，确保溺水人员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。

1. 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：各村（社区）、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防溺水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将防溺水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任务来抓，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强化措施，加强督促：建立健全防溺水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，加强对防溺水工作的督促检查，对工作落实不到位、措施不力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，对因工作失职导致发生溺水事故的，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（三）加强协作，形成合力：各村（社区）、各部门要加强沟通协作，密切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建立健全信息共享、联合处置机制，共同做好防溺水工作。

（四）加强信息报送：各村（社区）、各部门要及时掌握防溺水工作动态，加强信息报送。对发生的溺水事故，要在第一时间上报镇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并按照规定做好事故的调查处理和信息发布工作。

潼南区玉溪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5年8月12日印发